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OCEAN SHIPBUILDING INDUSTRY GROUP LIMITED

中海船舶重工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651)

委任執行董事

董事會欣然宣佈，謝焯全博士及陳宏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自二零一四年八月十一日起生效。

委任謝焯全博士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中海船舶重工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謝焯全博士(「謝博士」)已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自二零一四年八月十一日起生效。

謝博士，63歲，獲中國中山大學經濟碩士學位及菲律賓共和國Bulacan State University工商管理哲學博士學位。彼於商界企業管理方面具豐富經驗。謝博士現時為宏易資本集團之合夥人兼總經理。彼為中國高等院校香港校友會聯合會副會長及中國中山大學與中國天津師範大學客席教授。謝博士現時為茂盛控股有限公司(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之獨立非執行董事。除上文披露者外，謝博士於過往三年並無於其證券於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之公眾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董事職務

或持有任何其他主要任命或專業資格。彼並無於本公司集團之其他成員公司擔任任何職務。謝博士將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自二零一四年八月十一日起生效，並將於其後持續直至任何一方向另一方發出不少於三個月之書面通知予以終止。謝博士有權收取每月酬金80,000港元，且彼亦可能有權收取董事會全權釐定之酌情花紅。彼之酬金乃經參考彼之職責及責任以及現行市況後釐定。

於本公佈日期，謝博士並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之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之任何權益或淡倉。除上文披露者外，謝博士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或其他主要或控股股東（各自定義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並無任何關係。

除上文披露者外，概無有關彼獲委任之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予以披露，亦無任何其他事宜須敦請本公司股東垂注。

委任陳宏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本公司董事會欣然宣佈，陳宏先生（「陳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自二零一四年八月十一日起生效。

陳先生，46歲，持有中國北京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陳先生曾於多間科技公司及投資公司擔任要職。彼於企業管理及投資方面擁有豐富經驗。自二零零八年四月至二零一四年二月期間，彼獲委任為中國網絡教育集團有限公司（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上市）之執行董事兼主席。除上文披露者外，彼於過往三年並無於其證券於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之公眾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董事職務或持有任何其他主要任命或專業資格。彼自二零一四年四月起擔任本公司之顧問。陳先生將與本

公司訂立服務合約，自二零一四年八月十一日起生效，並將於其後持續直至任何一方向另一方發出不少於三個月之書面通知予以終止。陳先生有權收取每月酬金80,000港元，且彼亦可能有權收取董事會全權釐定之酌情花紅。彼之酬金乃經參考彼之職責及責任以及現行市況後釐定。

於本公佈日期，陳先生擁有8,000,000份本公司購股權之個人權益。購股權之行使價為0.211港元，並可於二零一四年五月七日至二零二四年五月六日期間行使。除所披露者外，陳先生並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之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之任何權益或淡倉。陳先生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或其他主要或控股股東（各自定義見上市規則）並無任何關係。

除上文披露者外，概無有關彼獲委任之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予以披露，亦無任何其他事宜須敦請本公司股東垂注。

董事會藉此機會歡迎謝博士及陳先生加入董事會。

承董事會命
中海船舶重工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周安達源

香港，二零一四年八月十一日

於本公佈刊發日期，本公司之董事會由六名執行董事周安達源先生、李明先生、張士宏先生、汪三龍先生、謝焯全博士及陳宏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項思英女士、胡柏和先生及向穎女士組成。